

南宫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市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坚持依法行政，深化信息公开，依法及时公开各类政府信息，不断增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工作的透明度，着力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，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。

（一）加大主动公开力度。着力抓好政策信息公开发布，2022 年在“南宫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”发布征地启动公告、征地补偿公告、规划设计变更、存量住宅用地、不动产证书作废公告等各类信息 174 条，专栏公开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复文。在“中国土地市场网”发布土地供应计划 1 个，出让公告 93 宗，挂牌成交公示 81 宗，划拨公示 34 宗。

（二）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。严格执行《河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》，依据《答复格式文本》制作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、告知书等，扎实推进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。树牢宗旨意识，主动与申请群众沟通，最大限度满足群众信息需求。2022 年共办理申请信息公开 2 件，群众总体满意。

（三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。定期更新发布，完善审核机制，加强发布信息的审核管理，将信息公开纳入常态化工作。加强人

员业务培训，不断提高公开公示水平。

（四）推动公开平台建设。按照上级要求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主动通过政务新媒体、政务服务大厅等渠道加强公报传播，方便群众查阅。持续强化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，切实增强政务新媒体的传播力、引导力、影响力、公信力。

（五）发挥监督保障作用。对政务公开工作重点任务梳理形成台账，细化实化责任分工。将政务公开纳入标准化管理，实行绩效考核。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对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开展检查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0	6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6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5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152.1095 万元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1	0	0	0	0	0	1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
结	结	其	尚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复议后起诉

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 年，虽然我局圆满完成了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，但也还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是公开内容、信息量与人民群众的需求还有差距，公开的方式方法需要进一步改进，个别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素质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要求，高质量高标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**一是**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提高主动公开效率。对征地补偿公告、地灾预警信息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信息，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地予以公开，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。**二是**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答复的规范性、有效性和科学性。对申请人申请事项把握不准的，主动与申请人联系，准确了解其意图；加强业务学习培训，增强信息判断力，持续提升信息公开答复质量。**三是**进一步拓展和深化政务公开的内容和范围，努力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水平，从多个层面实现全方位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。2022 年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